公司代码:603366　　公司简称:日出东方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决定,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4元(含税),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日出东方	60336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玲		曹静		
联系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瀛洲南路199号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瀛洲南路199号		
电话	0518-86066002		0518-86066002		
传真	0518-86807983		0518-86807983		
电子信箱	dingwei@solarsart.com		caojing@solarsart.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太阳能热利用行业

2024年,受经济形势和房地产行业的影响,我国太阳能光热行业全年总销售额286.06亿元,同比下滑18.19%。据《2024中国太阳能光热行业运行状况报告》显示,到2024年12月上旬,新增太阳能集热系统总量1793.56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2.11%。其中,真空管太阳能集热系统销量1387.41万m²,同比下降16.92%;平板型太阳能集热系统销售394.15万m²,同比下降22.28%。本年度应用太阳能集热系统中,真空管形式占78.80%,平板型占22.00%。

采暖方面,受地风机新标等因素影响,太阳能光热采暖系统有163万平方米,只占总体应用的14.4%。我国太阳能采暖在国家碳改职标工程、工业企业采暖、大型建筑商用采暖、民用采暖以及太阳能供干与农业等领域均有应用案例,而推广的积极力量中亲系目有名的企业,主要来日东北、内蒙古、河北和山东等地的一些一线热量者,他们通过线上或线下热销推广,引发了广大民众对太阳能采暖应用的热情。

太阳能工程和零售占比方面,2024年国台智挂产品重降。尽管有临期太阳能热水器换新加持,零售市场仍然收缩,工商业热水工程占比继续扩大,工程市场约占比82.6%,零售市场萎缩至17.4%。

2024年,公司积极践行国家以旧换新政策号召,精准把握市场契机,创国家补贴之力,以真补用式全力推动终端促销活动,全力位提升市场竞争力,夯实为广大用户打造更优质、更耐久性更优、更多元化的产品与服务体系,在产业链翻中提质前行,引领行业新篇。

2.空气能行业

2024年,在房地产下行态势延续、工程项目减少等影响下,空气能热泵发展进入盘整期。尽管国内政策持续加码,但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行业竞争加剧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导致市场需求疲软,国产企业在政策驱动、技术突破及成本控制等方面,2024年空气能热泵销售规模2076亿元,同比下滑12%,其中内销额为2836亿元,同比下降12.40%;外销额为704亿元,同比上涨10100%,主要受国内市场需求不足,行业竞争加剧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

2024年,空气能热泵在采暖、热水、多干等领域都有广泛应用,其中,采暖、热水、烘干三大应用领域占比分别为61.3%、27.8%、10.9%。随着国家对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政策的推进,空气能热泵在建筑供暖、农业设施、工业烘干等领域的应用将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有望逐步回升。

新周期下,空气能热泵行业的发展特点格外鲜明:(1)内卷加剧,市场竞争白热化;(2)产品同质化现象,行业技术革新化;(3)聚焦热点市场,品牌竞争谋求差异化;(4)跨界融新途,产品趋势智能化。行业竞争加深,头部企业凭借品牌影响力和技术实力占据较大市场份额,而专业品牌通过技术创新和差异化策略赢得市场。

3.固电行业

2024年中国经济面临多种挑战与机遇,经历了消费相对低迷的上半年后,下半年在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大力推动之下,我国固电产业回暖之势显著。

奥维云网(AVC)推总数据显示,在即卫大家电销售规模中,2024年油烟机市场整体零售额362亿元,同比增长14.9%,整体零售量2.063万台,同比增长10.1%。市场规模增长的同时结构也有明显的改善。在换新周期与国补的双重作用下,燃气灶市场2024年整体表现优异,整体零售额204亿元,同比增长15.7%;整体零售量2.429万台,同比增长15.2%。

奥维云网(AVC)推总数据显示,2024年品质厨电累计零售额为492亿元,同比增长16.4%。其中,洗碗机市场零售额规模132亿元,同比增长17.2%,零售量规模225万台,同比增长18.0%,量额增速均较整体市场高出1个百分点;净水器市场零售额124亿元,同比增长17.2%,产品结构表现为大通量、净热一体和净化同时呈现增长,累计零售额34亿元,同比增长7.3%,自2017年后首次实现正增长;2024年以旧换新对嵌入式微蒸烤模块市场产生了较大的拉力,整体零售额87亿元,同比增长16.2%。

集成灶市场在2024年持续承压,市场需求进一步收缩,奥维云网(AVC)推总数据显示,2024年我国集成灶市场累计零售额172亿元,同比下滑30.6%;累计零售量201万台,同比下滑27.8%。

在全球倡导绿色发展的大环境下,我国“双碳”目标稳步推进,中国电器热式热水器市场迎来发展契机。奥维云网(AVC)推总数据显示,2024年热水器(电储水热水器、燃气热水器)零售额52亿元,同比增长5.3%;零售量3.146万台,同比下降1.8%,量额增长均为个位数。

2024年,厨房小家电市场在双十一期间表现亮眼,助力全年规模同比降幅收窄。奥维云网(AVC)全渠道推总数据显示,2024年厨房小家电整体零售额600亿元,同比下降0.8%,基本与去年同期持平,线上市场依然是相较核心通道。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有三大板块,分别为清洁能源热能应用板块(空气能热水和采暖,太阳能热水和采暖)、清洁能源电能应用板块(分布式光储热一体化业务)及固电板块。

清洁能源热能应用板块产品包括空气能热水泵、空气能采暖,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采暖及多维度互补采暖等;清洁能源电能应用板块包括分布式光伏业务和储能业务,分布式光伏主要以屋面、棚顶、整墙推动为业务模式,为客户提供各类综合能源解决方案,储能业务主要生产及销售应用电源侧、电网侧、用户侧的大中小型系列储能产品,同时把光伏、储能、空气能、充电桩等结合起来,为客户提供“光储热”、“光储充”整体解决方案。固电板块产品包括吸油烟机、燃气灶具、集成灶、净水机、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消毒柜、嵌入式电烤箱、蒸汽炉、蒸波炉、蒸烤一体机、洗碗机、垃圾处理器等。

公司通过日主创新及国内外资源合作,专注于清洁能源采暖和热水领域,为客户提供从热水到热暖(供热采暖)的整体解决方案和从咨询设计、施工安装到投资运维等一条龙、一站式综合能源服务;通过多种固电家电产品组合为用户提供“个性化、集成化、智能化”家居家电解决方案和服务;同时,公司还为客户提供光伏电站、储能电站、充电桩以及光储充集成电站及各类综合能源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低碳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先企业。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为集中采购与分开采购并存的模式。大宗物料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由公司总部采购部门统一负责,通过规模效应降低采购成本,增强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同时确保物料的质量和供应的稳定性;辅助物料或非关键零部件等采用分开采购模式,由公司各独立经营体或业务部门根据实际需求进行采购,通过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满足个性化需求,减少库存压力。

2.生产模式

传统的太阳能产品及储能产品,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按需生产,有效降低库存,减少资金占用,保证现金流,降低经营风险;公司的空气能热水泵主要采用“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生产经营模式,综合考虑客户需求、安排生产、确定生产周期,保证按时交货。

3.销售模式

传统的零售太阳能及空气能产品采用以线下经销商代理为主,线上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线下公司通过将产品销售给全国各地的经销商,再由经销商以设立专卖店的形式进行批发或者零售,线上主要通过天猫、京东、苏宁等渠道销售;太阳能及空气能的工程项目一般由工程代理商负责项目的赢取,少量项目采用直单方式合作;固电产品线上采用“公司直营+运营商模式”和站点、以直营为主的销售模式,线下采用“代理制+直营”和站点、以代理制为主的销售模式。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采用自主创新和开放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以“定制化、集成化”为技术发展路线,注重研发资源投入,满足多样化市场需求,同时坚持技术进步和投资,日出东方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实力,公司设有太阳能、空气能、光储应用,固电等研发创新平台,通过内部研发团队的不断努力,持续推动产品技术的升级和创新,公司与国内外知名科研机构、高校、高新技术企业等合作,共同推动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和新产品的开发。公司坚持市场导向的发展策略,通过市场调研和分析,把握行业趋势和客户需求,确保研发成果能够转化市场,满足客户需求。日出东方在清洁能源领域具备较强的系统集成能力,能够将太阳能、空气能、光伏及储能等多种能源形式进行有机结合,为用户提供清洁能源应用、综合能源的解决方案,有助于提升产品的综合性能和市场竞争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2证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7,341,507,174.58	7,071,741,334.27	3.81	6,491,853,27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61,299,245.88	3,985,644,297.29	4.41	3,760,916,994.41
营业收入	5,078,804,634.19	4,942,143,498.20	4.89	3,897,494,80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356,792.76	208,628,068.04	1.79	259,143,11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121,796.53	165,220,627.85	-11.59	203,899,32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51,259.89	549,733,894.33	-97.19	89,501,87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0	5.39	减少0.29个百分点	6.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11	0.2443	6.81	0.32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11	0.2443	6.81	0.3235

3.季度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	第二季度(4-6月)	第三季度(7-9月)	第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730,441,975.92	1,394,029,560.69	1,144,962,421.14	1,809,379,73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83,625.02	109,028,375.40	10,619,421.99	145,092,62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334,709.04	95,102,873.73	-3,364,792.87	133,718,42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744,488.64	112,304,137.43	77,891,485.09	96,000,146.01

季度或累计数据不能披露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0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8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太阳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462,000,600	56.61	0	无 /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949,396	13,567,262	1.67	0	无 / 0	其他
吴典华	0	11,998,800	1.48	0	无 / 0	境内自然人
徐新建	0	9,969,576	1.23	0	无 / 0	境内自然人
胡明祥	7,939,300	7,939,300	0.98	0	无 / 0	境内自然人
江苏月亮神智理咨询有限公司	0	4,738,565	0.58	0	无 /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太阳神智理咨询有限公司	0	2,989,765	0.37	0	无 /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19,000	2,095,581	0.26	0	无 / 0	其他
陆娟	1,800,200	1,800,200	0.22	0	无 / 0	境内自然人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84,300	1,720,612	0.21	0	无 /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太阳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徐新建持有太阳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90.8%股权,直接持有公司1.2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太阳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江苏月亮神智理咨询有限公司、江苏太阳神智理咨询有限公司95.36%和95.6557%的股权;吴典华为实际控制人徐新建配偶。 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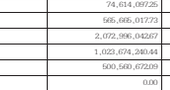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按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运行稳定,各项工作稳步推进。2024年1-12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7,880.46万元,同比增长4.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235.68万元,同比增长1.7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66　证券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25-009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57,444,044.23元。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4元(含税),不存在差异化分红。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813,048,10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904,597.4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0.6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3,904,597.45	63,489,972.08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356,792.76	208,628,068.04	259,143,118.3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357,444,044.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7,394,569.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6,709,326.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7,394,569.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47.3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2,356,792.76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43,904,597.46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的清洁能源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市场竞争激烈的特点,日出东方不仅经营太阳能热水器等传统产品,还积极拓展空气能热泵、光伏和储能等新能源业务,多元化经营模式和业务的转型拓展,增加了公司的运营成本和资金需求。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承接西藏自治区供暖特许经营试点项目,具有初期投资规模大、长期运营成本高以及收益回报周期较等特点,公司需要持一定的现金储备,以应对可能出现的资金压力。

随着行业竞争加深以及新业务尚未资金稳定利润,公司的利润空间受到挤压。在盈利水平不稳定的情况下,公司需保留资金以应对市场波动,以确保公司的稳健发展。

(二)公司2024年未分配利润将留存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投资项目建设、技术研发、设备购入以及市场开拓等,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三)在公司连续盈利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在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中小股东可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对该议案进行投票,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权益。此外,公司将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对该议案进行投票,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权益。

(四)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现金流充裕,具备实施现金分红能力。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提出是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6　证券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25-010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内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规模预计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允的交易原则,定价合理,有利于公司经营和战略发展,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新建先生对相关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其他参与表决的董事全部同意。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	1,500	887.59	根据业务需求调整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3,000	1,085.61	该关联方报告期内已被收购
		小计	4,500	1,973.20	
其他	向关联人销售天然气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100	56.54	
其他	向关联人销售水电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60	28.07	
其他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40	20.64	
其他	向关联人提供设备租赁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100	69.03	
合计			4,800	2,147.48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	1,500	0.95	150.74	887.59	0.40	根据业务需求调整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西藏隆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00	50.00	—	337.27	30.94	—
合计		3,500		150.74	1,224.8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华东

注册资本:507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3576641844XY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4日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东辛农场场部南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6663.82万元,净资产为2140.72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1,158.71万元,净利润为43.86万元。

关联关系: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建辉控制的企业。

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研发快反和供货快反能力强,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二)西藏隆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MAC1U8U3H8

成立时间:2022年5月24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生产力促进中心3号楼B座4层B-415室

法定代表人:徐春燕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务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藏隆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975.90万元,净资产为656.50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1,069.14万元,净利润为268.51万元。

关联关系:西藏隆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西藏隆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6　证券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25-011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太阳雨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四季沐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浙江帅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	连云港日出东方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	西藏日出东方阿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	江苏日出东方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	日喀则金昇清洁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 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孙公司)预计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针对上述授信事项,公司预计拟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以上担保额度包含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不包含前期已审议未期满的担保,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部分被担保人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2025年度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5年度综合授信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孙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孙公司)2025年度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申请最高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票据、保函、开立信用证等。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金额或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不等于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孙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金额确定。被使用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2025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保障2025年度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孙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顺畅时实施,在上述36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内,拟由公司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孙公司)提供担保,包含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2025年度预计担保基本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5年3月31日担保余额(万元)	预计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限许权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雨集团有限公司	100	70.85	4,113.81	60,000	14.42	以合同为准	否	否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连云港日出东方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1.17	2,034.9	60,000	14.42		否	否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日出东方阿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	72.42	610.85	20,000	4.81		否	否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日出东方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	184.34	0	20,000	4.81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四季沐歌集团有限公司	100	48.23	5,000	60,000	14.42	以合同为准	否	否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帅康电气有限公司	90	60.57	0	40,000	9.61		否	否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日喀则金昇清洁热力有限公司	51	41.26	0	100,000	24.03		否	否

上述担保额度2025年年度公司拟计提但担保的最高额度,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以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孙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三)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太阳雨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543397万元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瀛洲南路199号

法定代表人:徐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0561382496R

成立时间:2005年4月15日

经营范围:太阳能热水器,真空集热管,大型太阳能集热工程,太阳能采暖设备,电热水器,电采暖设备,太阳能发电设备及配件,太阳能光伏电器,空气源热泵及相关配件,平板集热器,金属热管等芯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燃气壁挂炉,燃气灶具,燃气热水器,燃气采暖热水炉,燃气模块炉,商用燃气容积式热水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报废第一类压力容器,厨房设备,净水化设备,空气净化设备,空气调节设备,卫生洁具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光气膜热泵,水净化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以上不含化工等须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热力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是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特种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采用电源制造;采用电源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工器材制造;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新建先生对相关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其他参与表决的董事全部同意。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	1,500	887.59	根据业务需求调整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3,000	1,085.61	该关联方报告期内已被收购
		小计	4,500	1,973.20	
其他	向关联人销售天然气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100	56.54	
其他	向关联人销售水电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60	28.07	
其他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40	20.64	
其他	向关联人提供设备租赁	江苏赫尔斯顿膜技术有限公司	100	69.03	
合计			4,800	2,147.48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	1,500	0.95	150.74	887.59	0.40	根据业务需求调整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西藏隆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00	50.00	—	337.27	30.94	—
合计		3,500		150.74	1,224.8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华东

注册资本:507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3576641844XY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4日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东辛农场场部南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连云港兴和泡沫制品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6663.82万元,净资产为2140.72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1,158.71万元,净利